

檔 號：  
保存年限：

##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13樓

承辦人：楊秀枝

電話：3322101\*7322

傳真：3342906

電子信箱：185009@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府人力字第10400375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0037543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應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三等關務類關稅統計科考試及格人員得適用統計職系」，業經銓敘部令發布，請查照。

說明：依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4年2月6日部法三字第10439371001號令副本辦理，檢附原令影本1份。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

副本：

裝

訂

線

人事室 104/02/11 08:26



1040000968

有附件